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此次会议。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会议审议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和个人薪酬分配系数的议案

根据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结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经认真审阅，我们认为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和个人薪酬分配系数依据公司的经营目标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及工作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后确定，全面、客观地评价公司经营管理成果与经营者业绩贡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年薪和个人薪酬分配系数。

二、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1 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1. 公司及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向银行申请融资，以保证资金需求，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为保证2021年度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

2. 公司对担保对象具有控制权，能够充分了解其项目建设情况，

决策其投资、融资等重大事项，担保风险可控。

3.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其他股东将按出资比例提供担保或以其持有的资产提供反担保。

4.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法规的要求，审慎对待并严格控制对外担保。截止目前，公司无逾期担保情况发生，没有发生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将《关于向银行申请 2021 年度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我们认为：公司制定的《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有利于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强化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意识，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将《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工程师的议案

我们认真审查了邓华欢先生的履历，未发现其中有《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

和失信惩戒对象。邓华欢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聘任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上所述，我们同意聘任邓华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五、关于与贵港市政府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的议案

我们认真审阅了董事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关于与贵港市政府签订〈搬迁补偿协议终止协议书〉和〈贵糖整体搬迁及财政产业扶持协议〉的议案》审议表决程序合法。签署协议内容遵循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龚洁敏 周永章 李胜兰

2020年12月30日